

证券代码：874435

证券简称：昆仑联通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25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胡衡沅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田豪、张维存、高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田豪、张维存、高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的规定，定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召开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7 日